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函

地址：402001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

聯絡人：何姿儀

電話：04-2217-6931

傳真：04-2222-1096

信箱：ch0145@boch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文資秘字第11430005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電子海報、活動資訊 (114D000460_114D2000420-01.jpg、
114D000460_114D2000421-01.pn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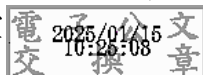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樽藏文資：檔案上的第五酒廠與文化資產局」特展活動訊息，敬請協助公告並踴躍參加體驗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透過旨揭檔案展展示本局實際保護文化資產之歷程，讓民眾進一步了解園區歷史與本局核心業務，並深刻體會保存文化資產的重要性，並於內容納入檔案應用推廣，使本局檔案發揮其歷史紀錄價值，期在學術研究、政策規劃、文化資產保護等面向，提供寶貴的研究資源與啟發。
- 二、旨揭展覽自即日起至114年3月31日止，每週一至週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（國定假日不開放），於文化資產園區綠建築一樓展出（地址：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）。
- 三、為服務偏遠地區民眾，本展覽另於本局藝文活動平台上線（<https://reurl.cc/Q5mzmq>），歡迎瀏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、各縣市政府、文化部、文化部附屬機關

副本：本局秘書室



裝

訂

線

